关于烈山区2022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3年6月29日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13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张传军

区人大常委会：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报告2022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年全区财政决算情况

2022年，区财政部门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及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和部署，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较好完成了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较好。

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全区收支情况：**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5222万元，为预算（调整后）的101%，增长12%，增收478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73543万元，为预算（调整后）的98%，下降0.9%，减支1573万元。

**2、区本级收支情况：**2022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261万元，增长19.8%，增收5486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6231万元，下降1%，减支1550万元。

按现行财政体制，区本级收入总计1834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261万元，镇办上解收入11961万元，上级补助收入92628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84415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8213万元），上年结余1637万元，调入资金42066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300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40万元。区本级支出总计1800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6231万元，上解上级支出4358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369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90万元,补助镇办27312万元。收支相抵结余3433万元，减结转下年的支出3433万元，净结余为零。

**3、其他有关情况：**一是上级财政转移支付情况。收到上级下达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数为上级补助收入92628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84415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8213万元。以上资金均按有关规定下达部门使用。二是一般公共预算结余情况。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3508万元（含镇级75万元）。主要构成为市级教育支出转移支付资金272万元，市级节能环保转移支付资金645万元，市级金融支出转移支付资金283万元，市级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转移支付资金1008万元，市级住房保障支出转移支付资金1222万元，市级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转移支付资金50万元，市级其他支出转移支付资金28万元，均为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专项资金。三是预备费使用情况。年初安排预备费1250万元，本年动用1250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健康及住房保障支出。四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余额1589万元，当年动用1440万元，统筹用于“三保”支出。利用当年预算超收及盘活存量资金1590万元，当年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90万元，存量1739万元。四是安排对下转移支付资金27881万元。 五是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安排27312万元镇办支出，主要用于三保和重点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8790万元，项目支出18522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区本级收入和支出决算分类情况详见附表一。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按现行财政体制，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73357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3156万元，上年结余1226万元，调入资金10475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58500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71115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70629万元，补助镇办支出486万元。收支相抵结余2242万元，减结转下年的支出2242万元，净结余为零，均为结转下年使用的专项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区本级收入分项目和支出分科目决算情况详见附表二。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按现行财政体制，区本级国资预算收入总计2429万元，其中：国资预算收入165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72万元，上年结余407万元。区本级国资预算支出1945万元,其中：国资预算支出212万元，补助镇办支出83万元，调出资金1650万元。收支相抵结余484万元，减结转下年支出484万元，净结余为零。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区本级收入和支出决算分类情况详见附表三。

**（四）全区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债务余额183093万元，同比增长46.87%，其中一般债务39893万元，专项债务143200万元， 债务余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 年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59800万元（一般债1300万元，专项债58500万元）。专项债58500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文化旅游、农林水利和其他社会事业领域建设。这些项目的建设，发挥了强基础、补短板、惠民生、扩投资等作用，有力支撑了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2022 年我区法定债务限额为188420万元（一般债务限额4522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43200万元（含省财政新分配的可以使用的专项债限额7500万元），债务余额总量和结构均在限额范围之内，风险总体可控。

2022年应偿还到期债务6515万元（本金1369万元、利息5146万元(一般债1337万元，专项债3809万元)）。通过政府债券置换偿还本金1300万元，预算安排偿还本金69万元,预算安排利息支出5146万元，按期偿还了政府债务，有效防范了政府债务风险。

二、2022年预算执行效果

2022年，区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区人大预算审查决议，坚持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及实施条例，主动接受人大审查监督，加强财政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大力组织财政收入，不断强化资金保障，预算执行成效较好。

1. **收入实现较快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5222万元，同比增长12%，比上年增速提高0.5个百分点。财政部门配合有关部门主动捕捉上级支持政策，全力争取上级项目资金支持，到位政府专项债券资金58500万元，比上年增加1500万元，统筹各类资金48500万元。

**2、重点支出得到有效保障。**全区民生支出153000万元，比上年增长3.4%，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90%，占比比上年提高3个百分点。围绕三农发展，农林水支出19974万元；围绕人民生命健康，卫生健康支出13438万元；围绕住房保障，住房保障支出9578万元；围绕教育提升，教育支出43827万元。

**3、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将过紧日子作为预算管理重要方针，把严把紧预算安排和支出关口，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在保障部门正常履职需要的基础上，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从紧核定“三公”经费预算，推动精简会议、培训等公务活动，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落实省财政压减经费20条措施，压减一般性支出1181万元。依托预算一体化管理平台，严格执行对单位财务支付的审核标准，受理退回1192笔，涉及金额4704.94万元。

**4、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强化督促指导，压实部门主体责任，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基本建立。在预算管理全过程中始终突出绩效理念，推动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印发《关于做好2021年度区直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指导区直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自评。组织开展4个部门整体支出和12个重点项目财政绩效评价工作，效果较好。

三、进一步提高财政预算管理水平

2022年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较好，但在财政管理中也存在一些需要解决的问题，如预算编制还不够科学，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还不够到位，财政财务管理较弱，财经纪律仍需加强等，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按照区人大和区审计局提出的意见建议，一体推进整改，不断提高财政管理科学化水平。

**一是夯实财源基础,保障财政平稳运行。**一要加强财税征管，做大做强财政收入。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后疫情时代及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认真分析收入形势，科学研判，提高收入征管工作的前瞻性、主动性和有效性。二是抓好土地出让收入，保障财政可用财力。用足用活土地政策做好土地文章，提高土地出让，想方设法做大做强地方可支配财力，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二是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高质量发展效益。**一要切实兜牢“三保”底线。统筹转移支付资金和地方可用财力，科学合理调度资金，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二要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坚持能压尽压、该减尽减、可省尽省，把严把紧预算支出关口，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幅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低效无效支出、超标准支出等。

**三是坚持问题导向，深入整改审计查出问题。**一要把审计整改与加强财政预算管理结合起来，严格落实责任，扎实整改到位。二要落实省市财政管理要求，规范财政专户管理，防范财政风险。

**四是严肃财经纪律，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一要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落实财政监督主责主业，加强财会监督促进财经秩序好转，切实管好用好专项财政资金。二要强化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部门主体责任，不断扩大绩效财政评价范围，逐步将政府“三本预算”和部门所有收支纳入绩效管理。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全面贯彻区委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积极主动作为，扎实做好财政工作，为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附件：1.2022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税种和支出分科目决算表

2.2022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分项目和支出分科目决算表

3.2022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分项目和支出分科目决算表